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一届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于一九九九年三月十六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一届四次次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林树楠同志因年龄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的请求,监事会接受林树楠同志的辞职请求,并提请股东大会通过。监事会对林树楠同志一年多来领导监事会所开展的卓有成效的工作表示感谢。

2、监事会决定增补陈忠德同志为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七日

附:陈忠德同志简历

陈忠德,男,汉族,江苏盐城人,1943年10月出生,大专文化,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战士、学员、参谋,上海汽车底盘厂党委书记,上海汽车电器总厂党委书记,上海拖拉机内燃机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组织干部部部长,现任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